

# 普陀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

普发改投〔2022〕12号

主送单位：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项目名称	金光绿地新建工程
项目代码	310107MB2F0974X20221A3101001
项目（法人）单位	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
规划依据（经上海市、区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专项发展建设规划等）	《大场社区 W121501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加快桃浦地区转型建设，提升金光地区的城市服务功能及区域形象，同意实施金光绿地新建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四至范围、起讫点）	位于桃浦镇金光地区，南至沪嘉高速公路 50 米绿化控制线，北至朱家浜，东至居住区用地范围线，西至桃浦河。规划绿地面积 35000 平方米，防护绿地面积 4000 平方米，总面积 39000 平方米。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工程、绿化工程、服务建筑、园林小品、广场地坪、户外家具和景观灯光等。
项目资金来源	工程总投资匡算 7800 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
项目审批部门意见	予以批准。
	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下阶段，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抓紧办理规划、土地等审批手续工作，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
抄送	区建管委，区财政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审计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
告知事项	1、本文件有效期 2 年，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 2、项目（法人）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用地审批等手续。 3、其他。

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2月14日

